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资金第三方存管单客户 多银行服务协议书

甲方（客户）：

姓名/名称_____；
主资金账号_____；
辅助资金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
证件类型_____；证件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电话_____；邮箱_____。

乙方：

姓名/名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梅山路 18 号；邮编 230031；
客户服务电话 95578；公司网址：www.gyzq.com.cn。

为提升银证转账安全、便利客户、改进服务，在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第三方存管制度基本要求的前提下，我对第三方存管的服务方式进行的技术改良和功能优化，实现客户资金第三方单客户多银行服务。经甲方（客户）申请，乙方（国元证券）为甲方开通客户资金第三方单客户多银行服务功能。现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一、释义

客户资金第三方单客户多银行服务是指在客户资金第三方存管制度下，允许同一客户开立多个同名资金账户，每个资金账户分别对应一家存管银行，客户的每个资金账户与在对应存管银行开立的客户资金管理账户、银行结算账户之间，保持一一对应的第三方存管关系。

甲方指定一个资金账户作为主资金账户，其他资金账户为辅助资金账户。主资金账户用于资金存取、与辅助资金账户进行资金划转、证券交易及清算交收；辅助资金账户仅用于资金存取、与主资金账户

进行资金划转。

二、声明与承诺

（一）本协议是甲乙双方签订的《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协议》和《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协议》的补充协议，双方同时受《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协议》和《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协议》之约束。

（二）甲方保证其提交的所有资料真实有效，并同意承担因资料不实或未按期更新导致的全部责任。当甲方资料发生变化时，甲方应及时在乙方处办理变更手续，因资料不全或变更不及时导致的相应后果由甲方承担。

（三）甲方承诺其提供的所有银行账户为其自己合法所有且真实有效的银行账户。

（四）甲方承诺使用乙方交易系统进行的资金划转和调拨的资金为自己所有且能自由支配的资金，且资金来源和用途合法。

（五）甲方保证资金仅用于证券投资目的，不得利用单客户多银行服务进行任何形式的洗钱或违规交易。

（六）甲方保证已充分了解本协议全文和风险揭示书内容，了解相关权利义务、业务内容和各类风险。

三、业务开通和手续办理

（一）甲方办理业务开通手续时应出示或提交乙方要求的相关证件及复印件等资料，并按乙方要求如实填报相应资料。

（二）账户开立及主、辅资金账户设置和变更

1、甲方应开立相应资金账户和证券账户，其中资金账户数量根

据甲方申请，在允许范围内，经乙方同意为其开立。

2、甲方应在其开立的两个或两个以上资金账户中，明确指定其中一个设定为主资金账户，其余为辅助资金账户。若甲方已在乙方开立唯一资金账户，并已建立正常证券买卖交易委托关系，则该资金账户默认为主资金账户。主资金账户专门用于甲方的证券买卖交易，乙方通过该账户对甲方的证券买卖交易进行证券交易的清算交收和分红派息等。辅助资金账户仅用于与其对应银行账户以及与主资金账户之间进行有序的资金调拨，除此之外不承担证券交易等其他任何主资金账户专有的功能。

3、经甲方申请，乙方可为甲方办理资金账户主、辅关系变更手续。但主资金账户仍有未交收资金时，须交收完成方可变更主资金账户。

（三）甲方应办理各资金账户的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业务。第三方存管业务的履行应依据甲乙双方与存管银行签订的第三方存管业务协议。

四、密码设置

（一）甲方只需设置主资金账户密码，乙方系统自动实现辅助资金账户密码与主资金账户密码同步；甲方主资金账户密码发生变更时，乙方系统自动对辅助资金账户密码进行同步变更。

（二）密码设置、修改应依据《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协议》之约定。凭密码进行的一切账户操作，皆视为甲方本人的行为，由甲方承担一切后果。甲方应妥善保管好密码，谨防密码遗失给自己造成损失。

五、资金划转

（一）本业务开通后，乙方即为甲方开通各资金账户间的资金划转功能。

（二）甲方可通过乙方柜面委托、自助委托、网上交易委托等方式自行进行主资金账户与任一辅助资金账户之间的资金划转、各资金账户与其对应银行账户之间的资金划转。

（三）甲方转入主资金账户的资金当日即可用于交易，甲方在主、辅资金账户间划转的资金，在资金到账的第二交易日方可转出；辅助资金账户之间不得划转资金。

（四）甲方使用单客户多银行服务，应当保证资金仅用于证券投资目的，不得利用单客户多银行服务进行任何形式的洗钱或者违规交易；一旦发生此类情形，乙方有权中止或关闭相关资金划转功能或取消该服务。

（五）因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设备故障、通讯故障、电力故障等而造成的主、辅资金账户转账被异常冻结的资金，日间不做处理，须在 T+1 日进行相应处理。

（六）当甲方其中一个资金账户出现透支时，乙方有权使用甲方同一客户代码下其他资金账户资金弥补透支金额，如其他资金账户的资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有权向甲方另行追索。

六、账户电子信息和文件资料保管

乙方必须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和期限保存甲方的账户电子信息和文件资料。

七、信息资料查询

甲方可通过公司交易委托系统随时查询账户交易情况等信息。乙

方因清算或软件升级暂时关闭的情形除外。

八、业务暂停或终止

（一）甲乙双方可协商一致解除本协议，本协议解除，业务自行终止。甲方须亲临乙方柜台办理相应手续。

（二）甲乙双方暂停或终止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关系，业务暂停或自行终止。

（三）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对方可要求违约方限期纠正。违约方不能按期纠正或拒不纠正的，受损方可以单方面解除本协议，业务终止。违约方同时应赔偿受损方相应损失。

（四）甲方不得以非证券交易为目的在主、辅资金账户之间频繁转账，一旦发生此类情形，乙方有权中止或关闭相关资金划转功能或取消该服务。

（五）当甲方需要将资金账户的对应银行账户销户时，本人应亲自到乙方办理相应账户第三方存管撤销手续，然后到银行办理对应银行账户销户。甲方未到乙方办理第三方存管撤销手续而直接在银行办理银行账户销户，而导致业务无法正常开展的，乙方不承担责任，且乙方可暂停或终止业务。

（六）由于法律政策变化或监管部门的要求，导致此项业务无法正常开展的，自该法律政策出台或监管部门要求下达之日起，本协议自动解除，业务终止。

九、其他

（一）本业务暂不支持通过电话委托、股票机方式进行资金划转。

（二）辅助资金账户不能参与证券买卖交易，因此，甲方开立辅

助资金账户时签署的《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协议》和《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协议》中有关证券交易、资金清算以及密码设置等内容不适用辅助资金账户。

（三）本业务不接受甲方代理人代办，甲方开立该辅助资金账户时签署的《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协议》中有关甲方授权代理人相关内容不适用本业务。

（四）甲乙双方的其他责任和免责情形，根据双方签署的《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协议》和《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协议》之约定。

（五）本协议作为甲乙双方签署的《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协议》和《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协议》之补充协议。若《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协议》和《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协议》与本协议存在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未作约定的，依据《证券交易委托代理协议》和《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协议》之约定。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投资者签章）：

乙方（签章）：

（受理机构签章）

乙方经办人（签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